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文件

潼财社发〔2020〕412号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民政局：

根据《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渝财社〔2020〕49 号）文件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中央对地方特殊转移支付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8 万元，项目代码：Z155080000002，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003”。此项资金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参加基本医疗

保险，并对其难以负担的个人自负费用给予补助。请加强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。

2020 年年终支出列报科目：2101301“城乡医疗救助。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510“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。”

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3 日印发
